

证券代码：835659

证券简称：佳健医疗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无锡佳健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经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 2023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向 2 名股东共计发行 9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00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9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名下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羊尖支行，账号为 1103046919100033842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经由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衡验[2023]00058 号）。

2、经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3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载体共计发行 118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2.84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335.1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名下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羊尖支行，账号为 1103046919100036273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经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10539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公司第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900 万元，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羊尖支行，账号：1103046919100033842），截至 2023 年 5 月 17 日（即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日前），该账户每日存款余额不低于募集资金总额 900 万元，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 2023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9,001,143.18 元，2023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43.18 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9,001,143.18 元，累计收

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43.18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公司第二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335.12 万元，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羊尖支行，账号：1103046919100036273），截至 2024 年 1 月 4 日（即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日前），该账户每日存款余额不低于募集资金总额 335.12 万元，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 2023 年度实际未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35.1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23 年 5 月 17 日，佳健医疗连同财通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羊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24 年 1 月 4 日，佳健医疗连同财通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羊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自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之日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义务，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900.00 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 9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函[2023]905 号《关于同意无锡佳健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

公司 2023 年第二次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35.12 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 335.12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函[2023]3396 号《关于同意无锡佳健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股份的函》。

公司在验资完成且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前，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001,143.18 元，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9,001,143.18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351,2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一) 募集资金总额	12,351,200.00
(二)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三)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001,143.18
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9,001,143.18
具体用途：	-
补充流动资金	9,001,143.18
(四) 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1,143.18
(五)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3,351,200.00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无锡佳健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无锡佳健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